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23日以专人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君晔先生主持，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无委托出席情况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关于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福州维思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控股子公司福州维思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维思电力”）进行增资，维思电力现有注册资本200万元，拟增资至人民币1,008万元。由现有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承担，即由公司实缴484.8万元，三明市天成达技术推广合伙企业（普通合伙）实缴323.2万元，合计拟增资额为808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

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财会〔2019〕6号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变更后的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本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对2019年半年度转回各项信用减值准备9,805,521.56元，同时核销应收账款634,593.02元，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634,593.02元。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相关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依据充分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，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29日